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用自有資金歸還募集資金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殿國

中國 • 北京  
2016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崔殿國先生、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奚國華先生及傅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張忠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6-010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用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已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2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按照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期限的规定，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前用自有资金归还了全部人民币 7.2 亿元募集资金，该等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